

史記述解

上冊

史记选译

上册

北京卫戍区某部六连《史记》选译小组

中华书局
1976年·北京

史记选译

下册

北京卫戍区某部六连《史记》选译小组

中华书局

1976年·北京

史记选译
(全二册)
北京卫城区某部六连《史记》选择小组

中华书局出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新华印刷厂印刷

*
850×1168毫米 1/32 20¹/₄ 印张 367千字
1976年9月第1版 1976年9月北京第1次印刷
统一书号：11018·701 定价：1.50元

前 言

我们从《史记》中选了二十篇人物传记，经过注释、今译，每篇前面加了个简短的评语，最后又附了个大事年表，编成这本《史记选译》。

《史记》是我国第一部纪传体通史，它记述了上自传说中的上古五帝，下至汉武帝太初年间大约三千年的历史。全书包括十二篇帝王本纪，三十篇王侯世家，七十篇人物列传，十篇排列历史大事、王侯世系、将相功臣的年表，八篇记载礼乐、律令、历法、经济等典章制度的书，共一百三十篇，五十二万六千多字。作者司马迁是西汉时期杰出的地主阶级历史学家和文学家。他于公元前一四五年（景帝中元五年）出生在夏阳（今陕西韩城县）的一个世代史官的家庭。父亲司马谈也是一个博学多才的历史学家，曾为《史记》的写作从思想上、史料上做过多方面的准备。公元前一〇八年（武帝元封三年），司马迁继承父业，担任了朝廷的太史令，从此决心按照父亲的遗志，写出一部贯通古今，自成体系的史书。太史令的职务使他能够博览皇室藏书，掌握大量历史资料；加之从二十岁起，他多次外出游历，瞻仰古迹，考察史实，足迹几乎遍及全国，来自

生活的见闻，又进一步补充、订正了这些文献史料，成为司马迁进行写作的丰厚基础。《史记》的写作大约起手于公元前一〇四年（武帝太初元年），完成于公元前九十年（武帝征和二年），前后历经十四年之久，如果加上搜集史料、酝酿准备和不断修改，可以说一部《史记》倾注了司马迁的毕生精力。

在我国的二十四史中，《史记》是一部非官修的史书，它较多地反映了作者本人对一些历史人物和事件的看法。史料比较可靠，文字比较生动，善于把描写事件和刻画人物结合起来，开创了在史书中写人物传记的先例，这些都是《史记》的特点和长处。司马迁象历代史学家一样，有他的时代和阶级的局限，在他的论述中有不少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的东西，需要我们加以鉴别和批判。但总的看来，《史记》仍是一部有历史价值和文学价值的历史著作。

《史记》历来选本很多，有的从史学角度去选，有的从文学角度去选，我们这个选本则是从总结历史上阶级斗争经验这一角度，在《史记》所描绘的这条漫长的历史河流中，截取了西汉前期这一段，具体说来，也就是从公元前二〇九年（秦二世元年）暴发农民起义，到公元前一四一年景帝刘启去世这近七十年的时间。《史记》一书虽然记述了大约三千年的历史，而秦以前的两千多年，由于历史渺远，文献不足，写得比较简略，景帝以后的武帝时期，是司马迁生活的年代，有些情况还不太清楚，这样秦、汉之际一百年左右，特别是西汉前期这几十年，就成为我们看

到的这部《史记》中史料最为丰富，描写最有特色的篇章。集中地读一读这一历史时期的一些人物传记，就可以对当时的阶级斗争、路线斗争有个比较深刻的理解。

这个选本所选的二十个人物中，有首先点燃起义烈火的陈胜；有创建西汉王朝的刘邦和前期的几个主要君主；有辅佐刘邦等争夺天下、巩固政权的文臣武将，如肖何、曹参等；还有在不同时期站在他们对立面的代表人物，如项羽、韩信等。一些重大历史事件把这些人物联系在一起，构成了一幅当时社会政治生活色彩鲜明的图画。象陈胜、吴广的大泽乡起义，刘邦的约法三章，霸王别姬，肖规曹随，平定七国之乱等等，两千年来流传不息，给人们留下不可磨灭的印象。读一读这些历史人物的传记，了解一下事情的本来面貌，有助于我们对这些人物和事件做出比较正确的评价。

但是，我们所以这样选，更重要的是因为西汉前期在我国的社会发展史上是一个重要时期，它是在奴隶制的废墟上建立起来的新的封建制向前发展的时期，是新兴地主阶级建立了全国统一的政权以后，在政治舞台上表现出某些作为的时期，也是经过长年战乱，走向相对稳定，即由乱而治的时期。重温西汉前期这段活生生的阶级斗争、路线斗争的历史，总结新兴地主阶级专政的西汉王朝夺取政权、巩固政权的历史经验，对于我们学习无产阶级专政的理论，加强无产阶级专政，反修防修，防止资本主义复辟，把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进行到底，仍有

可以借鉴之处。

二

西汉前期新兴地主阶级在夺取和巩固政权的过程中，究竟有那些经验值得我们加以重视呢？从《史记》给我们提供的历史资料中可以看出，在秦末农民大起义的浪潮中，刘邦所以能够和项羽一起灭掉秦王朝，又在楚、汉战争中以弱胜强，打败号称“盖世之雄”的项羽，建立了全国统一的西汉王朝；这个王朝所以能够在经过连年战乱，人口锐减，土地荒芜，经济凋敝的情况下，经受住了外部匈奴奴隶制军事政权连年侵扰和内部异姓、同姓诸侯王多次叛乱的严峻考验，成功地巩固了自己的政权，经过短短几十年的功夫就成为当时雄据东方的显赫大国，除了这个时期的地主阶级还处在上升阶段，“它们是生气勃勃的，是革命者，是先进者，是真老虎”这个时代条件，主要是由于作为新兴地主阶级的政治代表，从刘邦、肖何，直到刘启、晁错这批君主和谋臣，在长期的斗争实践中，逐渐形成并连续执行了一条顺应历史发展、体现本阶级意志的正确路线。这条路线主要表现在坚持前进，反对倒退；加强中央集权，削减地方割据势力；注重发展农业，抑制商业；用人注重才能、功绩，任人唯贤；坚持实塞屯边，打击匈奴奴隶制军事政权的侵扰等方面。并在这条路线下面，制定和推行了一系列比较切合当时历史要求的方针、政策。

在秦末的农民大起义中，如何对待乘时而起的六国旧贵族的残余势力，曾经是一件摆在起义军领导面前的关系到把运动引向何处去的大事情。是按照那些旧贵族的愿望，恢复春秋战国时期那种诸侯称雄、分裂割据的状态；还是按照新兴地主阶级的意志，建立一个集中统一的封建制的国家，是当时两条截然不同的政治路线。在这个问题上，刘邦和项羽大不相同。项羽始终把封立诸侯，自己当霸主作为最高政治目的；刘邦则始终坚持不封立六国后裔，坚持同旧的贵族势力和地方割据势力作斗争，为建设一个集中统一的封建制的国家做了不懈的努力。两条截然不同的政治路线，导致了两种截然相反的结果：项羽全军覆灭，刘邦建立了西汉王朝。

西汉建立不久，刘邦将齐、楚等国的田氏、昭氏、屈氏、景氏、怀氏等豪门贵族十余万人迁入关中地区，加以控制。后来黥布、臧荼、陈豨等异姓诸侯王相继举兵反叛，每次刘邦都亲自率军征讨。文帝刘恒时期，日益膨胀的同姓诸侯王的势力威胁着朝廷的集中统一，刘恒就遵照刘邦维护中央集权的既定国策，把最大的齐国一分为七，以便分而治之，同时重用周亚夫，对可能发生的武装叛乱做了必要的准备。景帝刘启即位后，凡是发现豪猾大族在地方上为非作歹，郡守无能为力时，就亲自派人予以诛灭。在吴、楚七国联合起兵反叛的关键时刻，当刘启认清形势以后，立即派遣周亚夫，统率大军予以镇压。这就不难看出，从刘邦到刘启这几十年间，西汉王朝从建立

逐步走向巩固，是与他们加强地主阶级专政，对反动的奴隶主残余势力进行坚决镇压，连续执行了打击豪门贵族和地方割据势力，维护集中统一这一正确方针有着直接联系的。没有这一方针的贯彻，就没有新兴地主阶级的西汉王朝的建立与巩固。

西汉王朝在夺取和巩固政权的整个过程中，还颁布实施了一些有利于加强新兴地主阶级专政、有利于全国安定的法令和措施。其中影响较大的：一是废除苛法。早在刘邦进入咸阳之初，就与民众约法三章，宣布废除秦二世、赵高推行的苛法。后来文帝刘恒又下诏进一步废除了肉刑和一人犯罪诛及家族的连坐法。二是释放奴婢。刘邦即皇帝位后，曾颁布释放奴婢的法令，规定“民以饥饿自卖为人奴婢者，皆免为庶人”。文帝刘恒也曾下诏“免官奴婢为庶人”。三是不杀降。还在战争年代，刘邦就与项羽相反，坚持实行了不杀降的政策。后来文、景二帝在平定诸侯王叛乱时，也都沿用这一政策，采取了惩办首恶，赦免胁从的做法。西汉前期几代君主所推行的这些法令和措施，对于打击奴隶主残余和地方割据势力，巩固地主阶级的政权，维护国家的集中统一是有好处的。他们能够这样做，表现了上升中的地主阶级自信和进取的精神，也说明了当时他们所执行的路线是对头的。

任何一个新兴的阶级要夺取并巩固政权，除了制定一条正确的政治路线，还要有一条相应的组织路线。楚、汉战争期间，刘邦以少胜多，以弱胜强，最后消灭项羽，统

一了天下；而项羽起初统军四十万，兵力四倍于刘邦，自己分封了十八个诸侯王，一时政由己出，号令天下，可是经过短短五年时间，就由多变少，由强变弱，被刘邦所消灭，就是因为他们不但政治路线不同，组织路线也截然相反。刘邦用人注重才能、功绩，任人唯贤；项羽则注重宗族、亲戚，任人唯亲。

据《史记》记载，项羽“于人之功无所记，于人之罪无所忘，战胜而不得其赏，拔城而不得其封”；“其所任爱，非诸项即妻之昆弟，虽有奇士不能用”。因此，项羽手下不少有才干的谋臣武将，如陈平、韩信等，都纷纷背叛项羽，投到刘邦这边来。在楚、汉战争的关键时刻，项羽身边剩下的唯一谋臣范增，也因为受到怀疑而离开了他，最后项羽只好“霸王别姬”，落了个自刎乌江的下场。刘邦却知人善任，只要是能够为新兴地主阶级统一天下出力的，不管出身贵贱，社会地位高低，都按功行赏，量才录用。他任用当过小官吏的肖何、出身寒门的陈平做自己的谋臣；任用屠狗为业的樊噲、编席为生的周勃、贩卖丝绸的灌婴做将军。并以这些“布衣将相”为主，组成了一个强有力的领导集团。这个集团不仅在与项羽争夺天下，建立西汉王朝的过程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在以后的平定诸侯王叛乱，维护中央集权等方面也发挥了积极作用。直到文帝初期，这批久经考验的老臣，在朝廷仍然起着主导作用。

后来这批老臣相继死亡，文、景二帝在选拔新人的时

候，也都坚持了刘邦制定的按功行赏、量才录用的原则，崇尚贤才，不注重亲戚。这个时期，精通历法的张苍被任为丞相，年轻有才的贾谊得到恰当的任用，以治军谨严著称的周亚夫被任为统帅全国军队的太尉，治国有术的政治家晁错被任为御史大夫。在这批大臣的合力辅助下，逐步完善了国家的法制，发展了农业生产，平息了内乱，安定了社会生活，加强了边塞建设，巩固了新兴地主阶级政权。

历史发展的规律告诉我们，生产力的发展必然引起生产关系的革命；新的生产关系的建立，又必将进一步促进生产力的发展。从春秋战国到西汉初期这几十年间，战争连年不断，其中正义战争对社会发展起了推动作用，而那些非正义战争，却只能使生产遭到破坏，给人民带来灾难。西汉初年，“民失作业”，土地荒芜，粮食缺乏，米价昂贵，人民生活极端贫苦，以至“人相食，死者过半”，国家贫穷到皇帝乘的车挑选不出四匹颜色纯一的马，将相只能乘牛车的地步。这时，恢复和发展生产，医治战争创伤，进一步巩固封建制的经济基础，就成为摆在西汉王朝面前的一个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

面对这种情况，西汉前期的几代君主都继续实行了秦朝“崇本抑末”的正确的经济政策，奖励农耕，重视生产，努力恢复和发展封建地主经济。高帝刘邦在即位以前，就将关中秦王朝专供皇帝享用的园林、猎场全部交给民众耕种。即位以后，立即颁布了“复故爵田宅”的法令，

动员以前由于躲避战乱，逃到山林中结寨自保的民众，回到家乡去，归还他们原来的爵位、土地和住宅。并采取措施，节省朝廷和官府开支，减轻民众赋税，规定田赋“十五而税一”。文、景二帝采纳贾谊、晁错等人的建议，一再诏令全国劝农立本。文帝时，在“十五税一”的基础上，曾两次宣布减收田赋的一半，还曾一度免除民众的田赋。景帝则明确规定，民众“半出田租，三十而税一”。与此同时，西汉还实行了抑商的政策。刘邦规定，商人不得携带兵器，不得做官，“不得衣丝乘车”，并“重租税以困辱之”，以限制商人对农民的兼并，保护和发展农业生产。惠帝、吕后时，虽然对商人有所放松，但商人的子弟仍然不能做官。文帝初年曾废除了禁止私人铸钱的法令，过了一段时间又明令恢复。景帝时将因为铸造钱币而“财过王者”、“钱布天下”的邓通的全部财产予以没收。

随着这些措施的贯彻，西汉封建制的经济基础逐步得到巩固，粮食生产逐年增加，到武帝继位时，已经发展到“京师之钱累巨万”，“太仓之粟陈陈相因”，“众庶街巷有马，阡陌之间成群”，改变了刘邦时那种皇帝乘车选不出四匹颜色纯一的马，将相只能乘牛车的局面。史书中的这些记载，难免有夸大、美化之处，但它毕竟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西汉前期由于采取了正确的路线和政策，在经济方面出现的那种上升的景象。

西汉王朝在夺取和巩固政权的过程中，与他们所奉行的政治路线相联系，在军事上也有一些引人注目

的作法。比较注意根据地的建设，使汉军在作战中能够得到来自关中地区源源不断的兵员和物资的支援，是刘邦经过长期相持、多次挫折而最后战胜项羽的一个重要原因。不仅在战争年代，而且在开国以后，始终不放松兵权，重视军队建设，是西汉前期几代君主的共同特点。刘邦从起事那天起，一直到去世，总是亲自率军征战，从未脱离鞍马生活，临死前还嘱咐吕后将忠于正确路线而又有能力安定刘氏天下的周勃任命为太尉，把军队交到可靠人的手里。文帝刘恒在天下基本安定的情况下，亲自到军营慰劳将士，亲自申明教令，加强对军队的训练和约束，临死时也嘱咐儿子刘启，一旦国家有了急难，可让周亚夫统率军队。汉初几十年间，朝廷多次成功地平定了诸侯王的叛乱，是与他们平素就注重选将、加强军备分不开的。再就是在战略的运用上也有某些独到之处。楚、汉成皋之战，刘邦在从政治上分化项羽，争取黥布，重赏彭越、韩信，加强内部协调的同时，军事上采取了正面由刘邦率大军阻击，背后派彭越、灌婴进行骚扰，左右两翼分别由韩信、黥布予以牵制的作战方针，陷楚军于腹背受敌、粮草断绝的境地，创造了我国战争史上以弱胜强的著名战例。景帝时的平定吴、楚七国之战，也是由太尉周亚夫率军正面拦阻，大将军窦婴屯兵荥阳，控制战略要地，另派郦寄攻赵，栾布攻齐，同时出奇兵切断叛军粮道，造成对叛军的分割包围，经过短短三个月的时间就赢得了这场战争的胜利，也成为我国古代平叛战争的成功的战

例之一。

当然，刘邦、肖何这批君主和谋臣，他们是地主阶级的代表，尽管西汉前期地主阶级还处在上升阶段，但他们身上剥削阶级的本性仍然表现得很鲜明。西汉王朝建立后，虽然基本上采取了秦的郡县制，但刘邦在平定了异姓诸侯王的叛乱以后，又以“天下同姓一家”为根据，企图用宗族血缘关系来维护他的统治，先后分封了一批同姓诸侯王。吕后临朝，大封吕氏宗族。文、景时期则将这种做法奉为成法，一直延续下来。这样就在集中统一的政权中，种下了分裂内乱的根苗，西汉时期同姓诸侯王的一再反叛，此后历史上层出不穷的皇族内乱，几乎都与这种分封同姓有直接关系。西汉前期的几代君主基本上实行了任人唯贤的用人路线，但出于个人的偏爱，每个人身边都有一两个最受宠幸的亲近臣子，如刘邦的籍孺，吕后的审食其，文帝的邓通等等，这些人不学无术，在内专以阿谀逢迎取媚皇帝，在外往往擅权用事，胡作非为，历史上称他们为“弄臣”或“佞幸之臣”。地主阶级开始衰败腐朽之后，为了强化统治，镇压农民起义，后代君主亦沿用此例，结果愈演愈烈，一再酿成宦官独揽朝政，败乱国家的事件。从刘邦到刘启的几十年间，朝廷一再减收赋税，这对广大农民固然有一些好处，但由于地主占有土地多，赋税一减少，受益就大，农民赋税少，剩余物相对增多，又便于地主从中盘剥，所以，减收赋税得利最大的还是地主阶级。

三

这个选本的译文，为了尽可能反映原文的本来意思，基本上采用了直译的方法，只是在必要的地方才加了连接、转折的词句。有些古代的专门名称，沒有去硬译，而是按照它的原意，随文加以注解性的说明。如，“甬道”，译为“运输粮草的甬道”；“中尉材官”，译为“善于骑射的中尉材官”。原文中有些不难理解的成语、诗词和精辟的语句，经过今译反倒会失去原有色彩的，就沒有译。如，刘邦的《大风歌》“大风起兮云飞扬，威加海內兮归故乡，安得猛士兮守四方”；当时的谚语“智者千虑，必有一失，愚者千慮，必有一得”，等等，都让它们保持了本来的面貌。

对原文的注释，力求简明扼要。有些无关紧要的人名、地名、官名等，沒有注释；有些通过译文可以理解的词句，也沒有加注。历来有不同解释的字、词和语句，一般只选用一种我们认为比较切近原意的说法；个别难于判断的，也保留了不同的解释。为了阅读方便，凡是需要注释的，都以篇为单位分別加了注。

每篇传记的评语，是试图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把他们放在西汉前期这个特定的历史环境下，从他们在建立和巩固新兴地主阶级政权的斗争中所起的不同作用，给以扼要的评论。由于问题集中，写得比较简略，不是对每个历史人物的全面介绍和评价。

这个选本的原文，用的是中华书局的点校本。个别地方分段和标点略有改动。为了阅读时不至在一些生冷字上纠缠不清，文中凡是古今字、通借字、异体字、繁体字，都改为现在通用的简化汉字。如：强（彊）、无（亡）、疲（罢）、欢（驩）、腰（要）、系（繫）、雷（雷）、算（筭）、悦（说）、虧（虧），等等。

参加这个《史记》选译小组工作的，有连队战士，在连队蹲点的干部和中华书局的编辑，是一个战士、干部、专业工作者三结合的小组。学术界和中华书局的一些同志，在编写过程中，有的给我们提出了一些建议，有的对部分初稿提出了修改意见，这都有助于这个选本编写工作的完成。

由于我们水平有限，疏漏、错误是难免的，希望得到同志们的批评和指教。

北京卫戍区某部六连《史记》选译小组

一九七五年十二月